# 槐荫区委编办“三个围绕”发挥职能作用助力构建应急管理新格局

为进一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，槐荫区委编办发挥职能优势，围绕机构设置、职能评估、队伍建设三个方面，多措并举，持续深化基层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，全区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取得明显成效，基层应急能力有了显著提高。

一、围绕机构设置，优化职能体系。一是建立上下贯通、执行有力的区街一体化的安全生产机构职能体系。区级应急管理局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等工作，在街道设置应急管理办公室，负责应急管理组织协调及实施相关工作。在教育体育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市场监管等重点行业主管部门，单独设置安全监管内设机构，在区发展改革局、教育体育和工业信息化等17个部门“三定”规定中专门明确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，进一步强化承担相关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监管责任。二是结合实际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。按照改革精神，结合实际，将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更名为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以区应急管理局名义统一执法，核增领导职数，提升内设机构规格，明确各内设中队相关职责，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，为全区打造“齐鲁门户，医养之都”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围绕监管评估，推动履职尽责。为推动部门全面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，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，区委编办坚持主动服务，积极与区安委会办公室沟通对接，印发《槐荫区区级机关安全生产领域职能运行监管评估工作方案》，从区委编办、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应急局抽调人员组成4个评估小组，开展区级机关安全生产领域职能运行专项监管评估。评估选取涉及安全生产领域13个部门，聚焦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履行情况，重点从依法依单履职、协调配合机制运行、机构人员配置和作用发挥三个方面开展监管评估。总体上按照实地评估、综合评价、结果反馈等环节推进，通过听取介绍、座谈交流、专题调研等方式实地了解、评估部门安全生产职责运行情况。评估组结合调研评估情况，梳理归集被评估部门履职过程中堵点阻点和薄弱环节，形成《槐荫区区级机关安全生产领域职能运行监管评估工作报告》，提出相关意见，及时反馈部门，深化整改落实和结果运用。

三、围绕队伍建设，提升应急能力。结合党政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，统筹调剂盘活编制资源，将有限的编制资源充实到应急管理领域。采取公开招聘等方式，补齐配强安全生产监管相关专业人员。推动编制资源下沉，加大街道安全生产监管力量，基层安全监管力量得到进一步壮大。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工作人员培训力度。定期举办安全生产管理专题培训班，在全区全行业组织“大学习、大培训、大考试”专项行动，通过定期轮训、专题培训、业务培训等方式，提升安全生产意识。

济南机构编织网2022-11-10